

应急管理工作简报

第29期

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3日

建立协作机制 构建快速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

汕尾市应急管理局与汕尾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印发了《工作协作机制》，主要包括会议、检查督导考核、宣传、训练培训和演练、视频互联互通、信息共享互通、重要事项通报、应急救援联动、监测预警共享、救援现场通信保障等十个方面的内容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，奋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，构建快速、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，助力汕尾市“三大行动”“五城联创”，为汕尾“奋进靓丽明珠”提供优质的安全保障。机构改革以来，汕尾市应急管理局与汕尾市消防救援支队主动对接、主动沟通，加强联动协作，双方对如何做好新时代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达成了共识，在共同推进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方面取得明显的效果。为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，固化经验做法，整合优化应急力量和资源，构建高效快捷的联动机制，更好的形成工作合力，两个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和有关业务科室负责人通过面对面的交流，认真梳理出去年来好

的做法和不足之处，通过建立机制进行规定。工作协作机制的制定，实现了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和消防安全工作“八个同步”（同动员、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检查、同督办、同考核、同宣传、同演练）、“五个互通”（现场指挥互通、指挥中心互通、灾情信息互通、重要事项互通、通信保障互通）、“三个共享”（培训和训练资源共享、重要信息共享、监测预警系统共享）、“一个互补”（综合优势与专业优势互补）。

抄报：省应急管理厅，逯峰、少文同志。

分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急管理局。

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3日印发
